

族人、三百五十万苏鲁族人、近三百万南苏陀人和北苏陀人、一百五十万茨瓦纳族和其他人呢？

195. 我们南非关心一千五百万人的前途。他们的生活水平比非洲大陆任何别的地方都高。他们正在得到技术上的援助、行政上的支持和管理艺术上的经验。他们知道他们正走在通往自决和独立的道路上，而且他们对此是欢迎的。联合国内那些恳求给所谓的解放运动以援助并且为那些被含糊地称为为独立而战的各民族辩护的国家，它们如果认为自己是代表南非的人民群众讲话，那就是自我欺骗。实际上，他们只不过是代表一小撮进行暴力和颠覆活动的极端分子讲话，这些极端分子完全不是代表他们自称代表的人民群众的，他们往往效忠于外部的势力。在他们的队伍中包括许多违背自己意志被迫而战的人，还包括许多这样的人——他们是受到给予教育和训练机会一类诺言的引诱而堕入其中的，不料他们发现自己也是违背自己的意志承担了拿起武器反对南非的义务。

196. 联合国一些文件证明了这一点。这并非某人想象中的事物。如果这些运动的普通成员能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获悉我们在南非的真正目的，如果能够给他们一个选择的机会，毫无疑问，许多人会选择参与他们的民族有秩序地、符合法制地向着主权和独

立迈进的行列，而不会选择继续过一种只会导致流血、毁灭和痛苦的生活。

197. 和平是联合国和我们这个时代的当务之急。和平是不可分割的。哪里提倡暴力，那里的和平就遭到破坏。任何一个站在这个讲坛上时而颂扬和平的好处，时而又把对另一个会员国使用暴力和进行颠覆说成有理的会员国的代表，都是不能得到信赖的。

198. 在这次辩论过程中，我们在这里听到的一些发言是宣扬暴力的发言。我对此感到非常遗憾。我不必把它们点出来，它们把自己点出来了。此时此刻，我们应考虑建设而不是破坏，应考虑为所有人带来和平、安全与繁荣。本届会议正处在通过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的国际发展战略的过程中。大会上的一些发言者已把这个战略称为联合国迄今所通过的最有历史意义、最重要的文件之一，因为它给发展中国家的进步带来了希望。让我们致力于这个目标的实现吧！南非准备按照新发展战略的精神，以其科学和技术资源，尽最大的能力去为南部非洲和南部非洲以外的所有国家的进步作出贡献。

下午五时五十五分散会

第一八八〇次会议

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八时三十分纽约

主席：爱德华·汉布罗先生(挪威)

议程项目 21

庆祝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续)

1. 米利奥洛先生(意大利)，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报告员：时间不早了，我不想多花介绍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所作的关于准

备最后宣言的第二个报告。该报告已列入文件A/8103/Add.1。

2. 我在十月十二日〔第一八六二次会议〕提交文件A/8103和Corr.1时，曾应上述委员会委员们的要求，提请大会注意他们为了就最后宣言的文本达成协议而必须克服的种种困难。我曾指出，由于委员会主席加纳大使阿克韦的不倦努力和委员们的妥协精神，委员会的工作总算在一种微妙的均衡的基础上有了取得成功的可能，而这种微妙的均衡是极容易被对拟议中的文本提出各种修正案打破的。

3. 在全体会议辩论之后, 提出并列入文件 A/L.592 和 Corr. 1, A/L.593, A/L.594 和 Corr. 1, A/L.596 和 Corr. 1, A/L.597 以及 A/L.598 中的各项修正案都交回委员会进行考虑。委员会试图重新取得一致意见, 先后召开了八次会议。长时间的审议的结果, 已概括在第二个报告的第 3、4、5 段中。然而, 我必须补充指出, 今晚正在出现进一步发展的可能性; 我把这一点告诉大家, 并把文件 A/8103 和 Corr. 1 以及 Add. 1 提交给大会。

4. **博尔内先生**(加拿大): 今晚我本来是很想留在加拿大代表席上不作发言的。我们一直希望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能搞出一个最后文件, 在十月二十四日就在这个会议厅里能得到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的赞同。和纪念二十五周年委员会的其他委员们一样, 我国代表团为达成一个能得到加拿大全力支持的宣言而作了一切努力。

5. 可是我们不得不注意到, 当前并不存在一致意见。倘若我们现在就要对那些修正案和整个文本进行表决, 那么很明显, 我们花了这么多力量才搞出来的这份文件, 是无论如何起不到它的预期作用的。

6. 在起草最后文件的过程中, 我国代表团与委员会的其他委员们进行了真诚的合作。为了取得一致意见, 我们随时都准备修改自己的立场。如果是起草一个象平常一样付诸表决的普通决议, 我们的情况当然就截然不同了。加拿大代表团认为, 如果委员会至今还没能取得一致意见的话, 这不能归咎于谁。我们未能在词句上取得一致意见; 而在实质性问题, 我确信委员会全体委员们和联合国全体会员国意见是完全一致的。

7. 在这种情况下, 加拿大代表团尽力提出了一个最后文本。这是一个折衷文本, 或许不会为大家都接受; 一切折衷的命运都是那样的, 它们决不会令人完全满意。但是在大会的各个区域性集团中作了多方面打听之后, 我得出了这样的印象: 我即将提交的文本, 也许能为此刻在座的大多数人所接受。

8. 我国代表团对委员会第一个报告(A/8103 和 Corr. 1, 附件)中的宣言草案的第 6、第 7 两段的文字作了一些微小的修改, 请允许我把它们列举如下。

9. 在第 6 段第三句中, 我们在“国家”前面加了“顽固的”, 在“蓄意”后面加了“令人遗憾地”。第四句应为:

“我们重申所有殖民地人民享有自决、自由和独立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谴责剥夺任何人民的这些权利的一切行动。”

第五句应为:

“鉴于一九六〇年联合国通过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我们确认殖民地人民运用他们拥有的一切适当手段为争取自由而斗争的合法性, 并促请各国政府遵守宪章的有关各项规定。”

10. 在第 7 段中, 仅第一句作了修改。全句是:

“我们强烈谴责罪恶的种族隔离政策, 认为它是一种违反人类良心和尊严的罪行, 是违背宪章的各项原则的。”

11. 这就是略加改动了的文本, 我愿把它呈交给我的同事们, 我不揣冒昧地请问主席先生: 是否可以休会, 让我们开个委员会会议来审议这一文本。如果大家同意的话, 我们可以在今晚迟些时候复会。

12. **主席:** 加拿大代表提议停会。联合国大会议事规则第七十六条规定: “代表可提出暂停会议或休会的动议。此种动议应不经辩论即付表决。”

13. 如果对加拿大代表的提案没有异议, 我就认为大会同意停会。

会议决定如上。

会议于下午九时十分暂停, 下午十一时二十五分继续开会。

14. **米利奥洛先生**(意大利), 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报告员: 在这次会议的开头, 我简略介绍了列入文件 A/8103/Add. 1 的报告, 因为我听到了一些新的进展, 使我能以充满希望的口气结束我的讲话, 而这种口气无疑比报告本身所反映的还要肯定得多。

15. 我荣幸地通知各位代表, 根据大会今晚所作的决定, 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又举行了

一次会议，讨论杰出的加拿大常驻代表今晚早些时候提出的提案。委员会委员们讨论的结果，重新取得了一致意见。遵照第 2499A(XXIV)号决议的第 3 段和第 6 段，大家一致同意推荐这个最后文件的文本在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通过。

16. 这个文件由重新拟订后作为文件 A/8103/Add.1 的附件的文本组成，并结合进了在加拿大提案的基础上大家商定的第 6、第 7 两段的新案文，加拿大的提案后来又应一些代表团的要求由委员会作了修改。我现将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商定的写法宣读如下：

“6. 我们赞扬联合国在过去的二十五年里，在殖民地、托管领土和其它非自治领土人民的解放过程中所起的作用。作为这一可喜发展的结果，联合国里主权国家的数目已大大增加，殖民帝国实际上已不复存在。但是，尽管有这些成就，由于某些顽固的国家和南罗得西亚非法政权蓄意令人遗憾地对抗联合国和世界舆论，许多领土和人民仍然不能享有自决和独立的权利，特别是在纳米比亚、南罗得西亚、安哥拉、莫桑比克和几内亚(比绍)。我们重申所有殖民地人民享有自决、自由和独立的不可剥夺的权利，谴责剥夺任何人民的这些权利的一切行动。鉴于一九六〇年联合国通过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我们确认殖民地人民运用他们拥有的一切适当手段为争取自由而斗争的合法性，并促请各国政府遵守宪章的有关各项规定。我们再次强调，按照宪章的宗旨和原则，这些国家和人民在他们的正义斗争中，有权寻求和接受道义上和物质上一切必要的援助。

“7. 我们强烈谴责罪恶的种族隔离政策，认为它是一种违反人类良心和尊严的罪行，而且和纳粹主义一样，是违背宪章的各项原则的。我们重申：我们决心根据宪章的文字和精神，不遗余力地促使消除南非的种族隔离，其中包括支持反对种族隔离的人们。我们还谴责任何地方出现的一切形式的压迫和暴政，以及以各种方式表现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径。”[A/8103/Add.2.]

17. 主席：在第一八六〇次会议上，大会决定，正式通过纪念委员会各项文件时将不进行任何讨论，并定于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通过。在那次会议上同时还决定，凡是希望对这些文件阐述自己的立场、进行解释或发表保留意见的代表们，可在纪念大会开幕之前全体会议审议这些文件时获得这种机会。

18. 帕特里西奥先生(葡萄牙)：葡萄牙代表在十月十二日〔第一八六二次会议〕就这一项目发言时，曾要求对第 6 段进行分开表决，从而使我们能够毫不含糊地把我们对这一段的反对意见载入记录。自那以后，大会讨论的文件曾退回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进行修改。我国代表团本希望随后对这个文件所作的审议和修改会使我们的表决要求变得没有必要。可是我们遗憾地看到，情况并非如此。

19. 我国代表团对这一问题极为愤慨。这个文件对我国进行了会带来严重后果的横蛮指责。它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企图使在葡萄牙的海外省份使用暴力合法化。除了这一点以及上次我们已申述的为何采取这一立场的理由外，我国代表团还要强调指出，纪念会议的某些与会者无视庆祝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大会在各方面都应具有的庄重性和严肃性，他们认为可以乘此机会对葡萄牙、它的人民的内部生活、它的制度、甚至它的历史乱下断言。在这些蛊惑人心的言语中，他们甚至说葡萄牙没有自由制度，没有个人自由，也没有法律，即使存在什么法律，那也是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律。这些说法荒谬至极，不值一驳。现在每年都有数百万外国人到葡萄牙本土和它的海外省份观光，他们都能为葡萄牙的健全制度作证。我要附带指出，这些制度并不是昨天或前天才确立的，它们是经过好多世纪的历史演变才形成的。讲到法律、秩序和个人自由，我们还能提供什么比葡萄牙社会给每个人所带来的和平、平静和安宁更好的证据和保证吗？

20. 葡萄牙政府曾不止一次邀请愿意不抱成见地亲自前来考察葡萄牙海外省份人民生活现实的批评家们来进行考察。这些邀请未被接受并不能成为因完全不了解事实而信口开河的理由，而这种对事实的无知竟也成了大会文件的内容的基础。

21. 鉴于这些理由，鉴于某些人想方设法要使葡

萄牙受到明显的不公正对待，我国代表团再次正式要求对第6段进行唱名表决。

22. **奥特马·阿利马迪先生**(乌干达)：请庄严的大会允许我就一个对我们——我认为不仅对非洲，而且对整个国际社会——都至关重要的问题发表我的看法。

23. 此刻我想指出，乌干达代表团和政府对宣言的文本是全然不满的。我要求把这一点载入记录。近几个月来我们对这些问题进行了讨论，今晚终于得出了一个被认为是商定的宣言文本。在讨论过程中，我国代表团曾有机会毫不含糊地表明我们的观点。现在我要把这些观点重复一遍，以便将记录写得清楚、正确。

24. 我要说，在葡萄牙代表讲话之后，我就紧接着上台向这庄严的大会发言，这是一件令人遗憾的事。葡萄牙代表所代表的国家一贯从中作梗，使联合国纪念委员会至今未能及时达成一个意见一致的决定。第一个上台要求对第6段进行分开表决的也是他。如果我们准备考虑这种意见，那么我认为，我们大家，特别是非洲国家，也应该有机会对这一文件发表我们的保留意见。我得说，在准备文件的整个过程中表现出来的，那是一种背信弃义的表演。让随便哪个代表上台来吧，让他来告诉我，告诉大家，不能把种族隔离说成是一种违反人道的罪行或危害人类的罪行。

25. 为什么我们要玩弄“违反人类良心和尊严的罪行”这种字眼呢？什么是“人类的良心”？什么是“人类的尊严”？问题十分简单明了：种族隔离是一种危害人类的罪行，可是我们却没有这样写。非洲集团的观点一向如此，它们已把这个观点陈述得一清二楚。我原来指望，在今晚达成这种协议之后，委员会是会先召集非洲集团并同它们磋商，然后才召开现在的大会来通过这一决议的。虽然我国代表团是准备该文件的起草委员会委员之一，但我们要明确声明，我们不同意目前达成的这种协议，即使它获得大会多数通过，我们也决不同意，尽管它当然仍将被认为是大会的一个文件。我们确信，种族隔离是一种危害人类的罪行。玩弄“违反人类良心”或“违反人类尊严”这类字

眼是毫无意义的，种族隔离就是一种危害人类的罪行。当欧洲列强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解释纳粹主义的法定含义时，它们异口同声地说，纳粹主义是一种危害人类的罪行。为什么联合国今天就不能开门见山地把种族隔离说成是一种危害人类的罪行呢？道理很简单，因为白种人并未遭殃。正在吃种族隔离苦头的是南部非洲的土著黑人。乌干达不想参与这种勾当。我要十分明确地重申我们的立场：我们认为种族隔离是一种危害人类的罪行。

26. 其次，如果葡萄牙坚持要对第6段进行分开表决，我们就要求对整个宣言进行表决。在这种情况下我国将投反对票。

27. **布多先生**(阿尔巴尼亚)：阿尔巴尼亚代表团在十月十二日〔第一八六二次会议〕的发言中，已经对为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而准备的宣言草案清楚地阐明了自己的观点。最近对这一文件所作的无关紧要的改动，包括今晚的在内，丝毫不能改变我们对这一文件的立场。(该文件的最后文本可见文件A/8103/Add.1和Add.2。)鉴于我们在十月十二日申述的种种理由，我们不能接受这一文本，我们坚决反对它。

28. 对宣言的这一文本，我们认为有必要重申我们的立场，以便使主席如果在十月二十四日宣布这一文件获得大会通过时，能注意到我们是坚决反对它的。换句话说，主席不能认为这一文件获得了大会的一致通过。

29. **巴鲁迪先生**(沙特阿拉伯)：尽善尽美是造物主的属性。而没有一个宣言，没有一个宪章，没有一个盟约，没有一个公约，甚至没有一部宪法能被认为是尽善尽美的，因为人们在死抠词义和玩弄文字游戏的时候，总是能够找到漏洞的。

30. 讲明这一点后，我们就不应被所用的某些字眼所迷惑，诸如“红字标题”、“标语口号”、“陈词滥调”、“协商一致”、“全体一致”。这些都是相对的字眼。记得早在一九四五年时，我们在座的许多人在不同意否决权的情况下，甚至也不得不对联合国宪章投赞成票。有一句阿拉伯老话我想引用一下，因为它包含着智慧，尽管说起来可能有点罗唆。它说：“若不能得到意中之物，则尽量满足于能得之物。”

31. 我不是昨天才生下来的。我希望我们不要在本月二十四日的前夕来出大会的洋相了；在那个时候，我们即使不是喜气洋洋，至少也应该为我们有了一个能够顾全大国面子的组织而表示感激——这是从政治上说的，且不谈经济上的利益和世界人权宣言的好处。世界人权宣言并不是尽善尽美的，它还可包括许多东西；然而它却成了一个典范。我和我的同事们在国际人权公约上花了二十年的工夫，它们比本宣言要重要得多。我相当尊敬那些为制定本宣言而勤勉工作的人士，但我要指出，他们在这个宣言上只花了十个月的宝贵时间，而我们在国际人权公约上却花了大约十五年。有许多东西我们本想写进公约的，但我们毕竟得考虑某些国家内部各种矛盾的倾向、传统和政治困难。基于那两个公约是一个综合物，所以可以说，它们在今天已被认为是个了不起的成就，尽管还没有实施或批准。

32. 因此，为什么我们在座的每一个人在这么晚的时候还硬要把自己的意见塞到宣言中去呢？我得赶快说明：当我们的加拿大同事宣读他的修正案时，我是怀疑的；但是仔细研究研究，回头想想，我觉得他的崇高努力应该受到赞扬。

33. 同样，主席先生，我认为你宣布停会，以便我们有机会取得人力所能达到的最大程度的一致，是豁达大度的。当我们这些非委员会委员们在等待的时候，我们都迫切期望至少能够在尽可能大的范围内达成协议。

34. 如果我此时处于我的葡萄牙兄弟的地位——我说“兄弟”，因为我相信他是我的兄弟。这样说是讲道理的，因为我把那些住在被声称是葡萄牙省份的人称为我的兄弟，所以他们也应是他的兄弟——如果我处于他的地位，因为身负政府之命，我除了说他所说的话外，也将别无选择。虽然这些思想是不合时宜的，但他有权表示反对嘛。谁都不想去剥夺他的这种权利。但是，谁也不应该损害总的宣言的实质。

35. 我在联合国里不为哪一个主子效劳。自它成立以来，我从来没有跟这个或那个集团玩弄过什么权术。只要说这一句话就够了：不要使纪念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所作的种种努力在宣言通过的前夕付之东

流——确实是前夕了，因为现在差不多快到星期五了。

36. 我找不到恰当的话来赞扬我的阿尔巴尼亚同事的坦率。不管他信奉的意识形态如何，我和他个人是朋友。我是一个君主主义者，但也是人道主义者。他是一个共产主义者，但我仍认为他也是人道主义者。我们也是兄弟。还有那位乌干达的代表，我也有幸称他为兄弟，他的确是我的兄弟。我有多少不是同一母亲生的好兄弟呀。这是今晚给大会的又一句阿拉伯老话。大家的所作所为好象是在相互为敌，而不是亲如兄弟。但是我们在此都是人类兄弟啊！

37. 我们正在努力搞一份宣言，它并不是尽善尽美的。我再说一遍：尽善尽美是造物主的属性。对于无神论者，我不妨说大自然是美的，但大自然并不尽善尽美。印象派画家在画布上信手涂抹就创造了杰作，这在古典派时代被看成是异端，可是现在这些玩意儿却成了杰作。我们不是在搞一篇杰作。它是一种印象，正如印象派的印象一样。这番话应该作为印象派的二十五周年宣言。

38. 具有各种不同观点、不同哲学、不同意识形态和政治信仰的代表为我们埋头苦干了十个月，难道我们要使这十个月白白浪费吗？难道我们要使他们在这里所作的一切付之东流吗？主席先生，这就是在你的允许下我将要提出的一个建议的开场白。但是在我提建议之前，我要说，我本来可以把我所倡议的为青年们举办活动的提法加到宣言里去。世界青年大会打动了我的心，所以我在大会的一个委员会里提出了决议草案和文件。但是为什么我不那么自私呢？为什么我不把自己认为应该写进宣言的东西硬塞进去呢？因为我觉得这可能会引起争论。大家都会有引起争论的东西。老天啊，那样我们将一事无成。

39. 因此，主席先生，请允许我提出下列建议：对今晚我们杰出的加拿大同事修改过的、然后又得到纪念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最大程度上同意的第6、第7两段进行表决。这样，我们的葡萄牙兄弟，而且我敢说，毫无疑问还有我们的南非朋友和兄弟就能投票了。我们的南非兄弟是否把我当作阿拉伯人，属于劣等民族，这无关紧要，他本人可是个好人。我为他不

得不代表某种不合时宜的、早就该埋葬的政策而感到难过。但这个可怜的人又有什么办法呢？象我们这儿的许多人一样，他受命于政府，不得越雷池一步。还是让我们正视事实吧，他是他的政府的代表，不管我们喜欢那个政府也罢，不喜欢也罢；但是他无论如何是一个讨人喜欢的人！我们的葡萄牙朋友和南非朋友将获得投反对票的机会。但我想反对票是寥寥无几的。我们就采取唱名表决吧，但愿老天保佑他们。

40. 我们还将召开许多届会议。我不知道我是否还能活在世上，但是我希望活着见到我们除了对付我们的葡萄牙兄弟和南非朋友外，还将对付那些人，他们对加拿大提交的、并由在座的纪念二十五周年委员会大多数委员们修正过的明智的修正案也投了反对票。

41. 那样做了之后，我相信在座的大多数都不会对下一步有什么反对意见了。我们甚至不必对宣言进行表决。假如我们把宣言的其它段落也拿出来讨论，那么各种修正案就会纷至沓来，那样，想把那些修正案同宣言的影子而不是同宣言本身结合起来，将是徒劳无益的。那就不会有什么宣言了。现在我们必须当机立断。如果把我们的南非和葡萄牙的兄弟声称反对的第6、第7两段付诸表决的话，我们将得到一个宣言。

42. 按照这项程序进行之后，我认为不会有人想要对宣言进行逐段表决了。我想请我们大名鼎鼎的法学专家斯塔夫罗普洛斯先生记住的，倒不是有关惯例的问题，而是我们的一再做法——即在这种非常情况下，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是自己的议事程序的主人。甚至议事程序也不是永久不变的。我们是自己的议事程序的主人。这两段表决之后，主席先生，你可以宣布——我并不硬要你这么说，不过是提一点建议罢了——考虑到我建议我们不把宣言草案付诸表决，大会认为宣言草案总的说来还是令人满意的。正如争论不休的立法者们到头来还是同意国家的宪法，同样，即使我们在联合国这里意见不一，我们还是认为某些盟约、公约是令人满意的。只要不继续争论下去——因为这是无济于事的，而把任何人要发表的任何意见都载入记录，宣言就会获得通过。不要忘记，安全理事会的协商一致在许多场合是虚构的，那是协

商一致的通融办法。因此我请你们不要用“通融办法”或“协商一致”这些词了。有些人喜欢这么做，但我劝他们不要这样。

43. 时间不早了。想发表反对意见的人屈指可数了。我希望不要超过五个人。如果你们接受我的建议，我们马上就可怀着我们的要求已尽可能得到了满足的心情回家去了。

44. **奥格布先生**(尼日利亚)：此刻我来到这个讲台，根据议事规则第九十一条正式提出动议：立即拒绝葡萄牙代表向这次大会提出的关于对宣言草案第6段进行分开表决的要求。

45. 葡萄牙代表的动议只不过是本着国际罪犯的精神提出来的一种托辞，这种精神正是葡萄牙在非洲的殖民政策的特点。葡萄牙很久以来就受到大会的谴责了，在现在这个时候，可不能为了满足葡萄牙代表的愿望而使大家本着妥协与和解的良好精神好不容易才谈妥的一个协议再遭到破坏了。

46. 在这方面，我认为葡萄牙代表对那么几个稍为有一点儿同情他们的政策的代表团也是很客气、很不公道的。因此我深信，大会应立即拒绝分开表决的要求。

47. 最后，我要立即表明，我国代表团对今晚会议进程的立场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大会怎样决定处理下面发言中可能出现的要求分开表决的各种动议。在这方面，我保留我代表共同提案国对已正式提交并列为这次大会正式文件的修正案的发言权。

48. **法脱勒先生**(叙利亚)：值此机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团想把下列两点意见载入记录。

49. 第一，在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各国间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中，明确规定不允许通过使用武力和非法的外国军事占领来获取领土。我们坚定地认为，这个原则是当前这个宣言草案的一个不可缺少的部分。

50. 第二，虽然我们赞扬联合国在过去二十五年中在殖民地、托管领土和其它非自治领土人民解放的过程中所起的作用，然而我们想指出，在处理巴勒斯坦问题时，联合国没有采用同样的做法，而是采取了与庄严地载入宪章中的自决权相违背的方式。

51. **萨利姆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在这么晚的时刻,坦桑尼亚代表团不打算耽误大会的工作。我们仅想把几点意见载入记录。

52. 首先我想说,坦桑尼亚代表团非常赞赏有关各方为了谋求一个可接受的宣言而作出的真诚努力。我们认为,加拿大代表团在这方面的努力是极为诚挚的,为此,我们特别要向他们表示敬意。可是,我们如果不对草案中的某些段落表示我们的不满,那就是自欺欺人。我国代表团对委员会处理第6、第7两段的方法特别感到失望。例如:一些国家破坏了大会的决议,众所周知,这些国家还在压迫南部非洲的人民,这些国家曾不止一次受到大会的谴责,也曾多次受到安全理事会的谴责。然而,我们弄不懂,为什么在第6段中点一下这些国家的名竟如此困难?我们弄不懂,在这样明显的问题上大会怎么能一声不响?

53. 关于宣言草案第7段谈到的种族隔离问题,我国代表团很难理解为什么某些代表团难以承认这样一个事实,即种族隔离是危害人类的罪行。

54. 但是,考虑到大会和委员会表现出来的精神——协商一致的精神——我们准备同其它代表团通力合作。然而我们要指出一种不祥之兆。我们发现,有人指望协商一致的精神和和解的精神只来自一方。我们遗憾地看到,这种协商一致的精神好象只打算在有来无往的基础上被运用。非洲代表团和许多其它代表团是有保留意见的,尤其是非洲代表团曾有许多具体的修正案要向委员会提出。这些意见却一个个服从于妥协。为了使和解的精神占上风,非洲代表团相继作出了努力。但是,即使它们作出了这么多和解的努力,我不认为另一方也曾相应地和解过。我认为这是一个非常危险的倾向,因为这是一种只有在牺牲非洲和世界其它地方被奴役人民的利益的基础上才加以运用的协商一致的精神和和解的精神。我认为这样做对我们这个组织危害极大。

55. 在这方面我要毫不含糊地讲明,有一点我国代表团是不准备和解、也不准备作任何让步的,这就是谈到“确认殖民地人民”运用他们拥有的一切正当手段“为争取自由而斗争的合法性”的第6段。到适当时候,当这个问题提交大会讨论时,我们将详细地阐明

自己的立场。同时,让我再说一遍,我们对某些代表团处理这个问题的整个方式是大为失望的。

56. **达赫马什先生**(阿尔及利亚): 我要讲的话将确实十分简短,因为正如已指出的那样,我国代表团的立场已在文件 A/L.594 和 Corr.1 中表明了。

57. 我想十分简要地指出,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所提出的报告的内容使我们极为惊讶。即使我们承认加拿大代表团为改进这个文本已作出了非凡的努力,然而在我们看来,文本中有些内容所表达的立场,同我们认为是一种罪行的种族隔离相比,仍显得太软弱无力了。

58. 我们已有机会指出,在过了三十年之后再来谴责纳粹主义,或者认为纳粹主义违背了联合国宪章这是无助于改进这个文本的,而且这种做法确实也是滑稽可笑的!这看来似乎是一种格式上的保留,但我必须坦率地说,我国代表团对这个文件,特别是对第6段的主要反对意见,就是关于对民族解放运动的自由的限制。据说,希望民族解放运动今后在采用他们所能采用的一切手段之前,应该首先遵守联合国宪章。这是我国代表团压根儿不能接受的。我们认为,当一个窃贼潜入你的住宅后,没有任何法律能阻止你采用你能采用的一切手段。我们断然地全盘拒绝接受整个第6段。

59. **阿拉尔孔先生**(古巴): 对现在摆在大会面前的宣言草案,我国代表团希望把我们的立场载入记录。虽然我们承认委员会中的各个代表团为改进这个文本作出了努力,但我们仍然感到有责任对这一文件中某些欠缺和不足之处发表我们的保留意见,其中有些已为非洲代表团所提及。

60. 我们认为,如果不首先强调指出帝国主义这一现象,特别是北美帝国主义的演变,我们就不可能恰如其分地分析当代世界形势。北美帝国主义已发展到了这样的阶段,现在成了国际反动派的头子、各国人民的敌人和在全世界扼杀自由的刽子手——而这一切却发生在联合国存在了二十五年之后的今天。

61. 这二十五年是帝国主义,特别是美利坚合众国在各大洲——朝鲜、刚果、危地马拉、圣多明各、古巴、中东和印度支那——剥削的二十五年,犯罪的

二十五年，侵略的二十五年。所有这些方面都是一系列不断地、系统地违犯宪章的行径的见证。那种政策一直是与本组织背道而驰的主要消极因素，因而也是束缚和限制本组织的主要原因。

62. 古巴在重申支持宪章的原则和目的的同时，强调指出，反帝反殖斗争以及与面临帝国主义侵略为自由而战斗的人们加强团结并提供援助，是我们时代的最高职责，也是确保全面实现、全面贯彻在旧金山宣告的理想的最佳途径。

63. 主席：葡萄牙代表提出动议，要求对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推荐给大会通过的宣言草案的第6段进行唱名表决。有人根据联合国大会议事规则第九十一条，对葡萄牙代表的动议提出了反对意见。在这种情况下，对分段表决的动议，只准许两名赞成和两名反对该动议的人发言。哪个代表团愿意就此事发言？

64. 奥特马·阿利马迪先生(乌干达)：我必须承认，自从联合国成立以来，我一直得不到机会来到这里。这不是我造成的，那时候我还来不了。我们中间有些同事荣幸地不为任何主子效劳，但是我却要讲，我作为乌干达的代表，根据普通老百姓的宪章，我是乌干达普通老百姓的公仆。

65. 我要开门见山、简短扼要地对葡萄牙代表提出的动议说几句话。但是，在我对这个问题发表意见之前，我愿奉劝而不是吁请那个顽固政权的代表——如果我们讲老实话，如果大会和联合国真正要维护宪章的原则，这个政权是没有资格派代表参加大会的。

66. 在我们中间有这样一个蔑视并连续不断地拒绝接受大会决议的殖民国家的代表，这对大会和联合国来说都是一种耻辱。在沙特阿拉伯等国家的杰出代表上台吁请我们不要浪费时间的情况下，这个代表竟还跑上台来。时间本来已经不早，可是这个代表——他的政府的政策曾屡次遭到大会谴责——却来朝着我们说了一通。

67. 但是，大会现在能够采取有效的立场，把今晚浪费我们时间的那个人从我们中间撵出去。

68. 今晚，乌干达代表准备直言不讳，该怎么说，就怎么说：葡萄牙没有资格跟我们在一起，它的

政策与联合国的原则格格不入，我们今晚不应该在这里浪费时间去听这样一个国家的代表讲话。

69. 我要重复我讲过的话：如果葡萄牙不撤回对第6段进行表决的要求，那么乌干达代表团也不同意其它各段未经表决就予以采纳。主席先生，请相信我们是会这样做的。

70. 我同意沙特阿拉伯代表的发言。我对他是非常尊敬的。当我在代表休息室碰到他时，我总把他称作“我的父亲”，尽管我们没有血统关系；同样，他按照阿拉伯的习惯，把我称作他的兄弟，虽然我们并非一母所生。我愿说，我知道大自然并不是尽善尽美的。但是我也同样知道，当情况是搞一个这种性质的宣言的时候——这个文件今后是要经常地被引用的——，对于联合国纪念会议把种族隔离仅仅宣布为违反人类良心或尊严的罪行，乌干达是不能接受的。我还可以告诉你们，乌干达决不会同意拒绝指明是哪些国家在真正阻止非殖民化的进程。就我们而言，我们准备把它们的名字说出来，不管其他代表怎么说，但是我们将不自欺欺人。

71. 我要敦促葡萄牙代表撤回对第6段进行表决的要求。如果他固执己见，那么我有言在先，乌干达代表团将坚持要对整个宣言进行表决。

72. 巴鲁迪先生(沙特阿拉伯)：我要发出一个最后呼吁，我这样说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因为，如果我们遵循某项程序的话——这个程序我不说，你们都知道——那么，我们今晚也许会一事无成。

73. 我相信我能理解我的乌干达“儿子”的深切感情和激动心情。我在他这样年纪的时候，我的火气比他更大。就我现在的年纪来说，我的火气仍是很大的。然而问题是，我们亚非人不想给人以总是自行其是的印象，正象我们也不指望我们的欧美兄弟总是一意孤行一样。

74. 同时，我要对这位先生讲几句话，他本人是非常和善的——我的乌干达好朋友、好儿子，你可不要误会我：这位葡萄牙的先生这样做也是出于无奈；他也有火气嘛。如果我发火，大家发火，那么我们定将一事无成。所以我向你们提出要求——向你们两位提出要求。我请求葡萄牙代表，因为他已经讲出了他

的观点，这些观点将载入第二十五届会议记录。谁也不能抱怨他讲这些话。

75. 附带说一下，我的乌干达好朋友、好“儿子”——因为儿子也可以做朋友——我要告诉你，自从一九二〇年我才十五岁的时候起，我就关心中东问题了。形势的发展倒不是与我个人愿望相反，而是同一个广大地区的人民——阿拉伯世界的亿万人民的愿望背道而驰。有一个国家曾多次遭到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谴责。我们现在并不硬要开除它。我们能够这样做；我们有权这样做，正象你有权这样做一样。然而现在我们正在审议纪念二十五周年宣言，这样做不合时宜。

76. 我们非洲人和亚洲人未能全部如愿以偿，可能会感到不高兴，但是我认为，我们毕竟已经得到了不少。要完全得到满足是不可能的，因为我们个人的生命总不会超过它们的限度。所以我向葡萄牙同事发出最后一分钟的呼吁，请他不要坚持要求表决了。我相信，在关于所谓种族隔离那种罪恶的种族歧视问题上，我已没有必要再向我们的南非朋友发出什么呼吁了。如果葡萄牙和南非不硬要求表决，而只是要求把它们对第6、第7两段的立场载入记录，如果我的乌干达朋友也不硬要求对总的宣言进行表决，那真是太理想的了。不然的话，我敢向你们担保，我们休想能够从这场混乱中脱身。

77. 要么你想有一个宣言，要么你不想有一个宣言，两者必居其一。但是依我看来，如果我们得不到一个宣言的话，我们就是上了葡萄牙政府——倒不是上了这位先生或那位先生——的圈套。宣言里毕竟有着一些实质性的东西。这个宣言我连一行字都没写，所以别以为我与它有什么特殊的利害关系。

78. 我再重复一遍：若不能得到意中之物，则满足于能得之物。如果我的葡萄牙和南非的同事想从中作梗，硬要表决，那我就保留采取程序上其它措施的权利，至于什么措施，到时候我才透露。

79. 主席：葡萄牙要求对文件A/8103/Add. 2第6段进行公开表决，是否采纳这一动议，现在我就进行表决。

80. 达赫马什先生(阿尔及利亚)：主席先生，我

想通过你，请斯塔夫罗普洛斯先生给予法律上的指教。我认为，议事规则规定，我们必须首先对正文的修正案进行表决。我也认为，就在片刻之前，尼日利亚代表曾经提及非洲集团的修正案[A/L.594和Corr.1]。我想知道，如果对正文的这些修正案首先进行表决，是否就不符合议事规则。

81. 主席：我愿提醒阿尔及利亚代表，我们已经开始表决了。对葡萄牙代表提出的对第6段进行分开表决的动议同意与否，我们早已宣布开始表决。该动议业已遭到尼日利亚代表的反对。

82. 因此，现在我就把葡萄牙代表要求对第6段进行分开表决的动议付诸表决。

83. 要求唱名表决。

进行唱名表决。

经主席抽签决定，由利比亚第一个投票。

赞成：卢森堡、荷兰、新西兰、葡萄牙、南非、西班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法国、意大利。

反对：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米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秘鲁、菲律宾、波兰、罗马尼亚、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威士兰、叙利亚、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赞比亚、阿富汗、阿尔及利亚、玻利维亚、保加利亚、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锡兰、智利、中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厄瓜多尔、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象牙海岸、肯尼亚、利比里亚。

弃权：挪威、沙特阿拉伯、瑞典、土耳其、阿根廷、奥地利、加拿大、丹麦、芬兰、希腊、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日本。

动议以五十八票对十三票被否决，十四票弃权。

84. 主席：现在请曾经要求发言的代表团发言。

85. 芬格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从多方面看,我们面前的这个宣言草案是一个不平凡的文件。它准备在十月二十四日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时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本着这个目的,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的工作一上来就以协商一致为基础,而不是采用多数票通过文本。因此我确信,这个文本对任何一个代表团来说都不是完全满意的,但是它的绝大部分确实体现了合理的、有建设性的妥协。

86. 美国原来曾希望看到更多地采取实际的和有建设性的步骤去加强联合国维护和平的作用。我们特别想支持重申集体负担维护世界和平的行动所需要的财政开支的必要性。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我们支持了意大利的提案,鼓励各会员国和包括联合国各机构在内的国际机构在寻求司法解决争端方面更多地利用国际法院。现在这个意见已写进第4段,但是我们原来曾希望更明确地提及国际法院。

87. 在关于人权的那一段里,我们本来非常希望更有力地提及对联合国这一机构的支持,这样做将促进各国贯彻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所规定的人权。

88. 我们本希望第11段能以更明确的语言谈及改进联合国以及联合国系统的其它部分的组织、行政管理 and 程序。

89. 正象其它代表团已不再坚持对他们有特殊利害关系的论点一样,我们也没有坚持我们的观点。因为我们都希望制定一个能被普遍接受的宣言。

90. 另一方面,我们对宣言草案的第6、第7两段持保留意见。这些意见在十月九日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会议上已得到明确的充分的阐述,并已载入委员会记录。

91. 正如约斯特大使在九月三十日〔第一八五四次会议〕对大会所讲的,美国极端重视大会要采取的既具体又切实可行的行动,而不是笼统的宣言。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认为,这个宣言为今后各国人民争取和平、正义和进步的合作行动,提供了一个有益的议程。

92. 科斯久什科-莫里泽先生(法国):如果我没有理解错,这次会议将不进行表决了。不过法国代表

团还希望阐明自己的观点。关于通过一个这种性质的宣言,即使有些提法看来跟我们对这样一个宣言的严肃性所持的观点有些出入,法国代表团仍一点不想破坏这次大会似乎已经取得的协商一致。确实,协商一致意味着顺从多于热情——这也许是协商一致的固有特性;正如有人所说,这是一个折衷的协商一致,一个与其说是对某些具体论点的协商一致,还不如说是对整个文件的协商一致;这就是我们对前面几个发言的理解。

93. 然而我们仍要指出,宣言草案第6段中有些地方与宪章原则不符,因而不能被用来改变联合国会员国业已同意的那些准则。

94. 讲明这一点后,我们将同意这一文本。遗憾的是,这个文本既缺乏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的尊严,也没有它们那样的水平。

95. 奥格布先生(尼日利亚):大会今晚负有对宣言草案作出最后决定的严重责任。众所周知,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的委员们和其它一些代表团对这个草案进行了紧张的磋商和长时间的重新审议。我尤其想借此机会向加拿大代表团致敬,因为他们的倡议使大会有可能取得某种程度的协商一致,并使我们能够指望事情在今晚圆满结束。

96. 无可否认,我国代表团和其它非洲集团成员国对这个结果是大大为不满的,但是我本着合作和妥协的精神宣布,我国代表团和我代表它们发言的其它代表团,同意不反对通过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推荐的宣言草案。

97. 然而我们要提请大会注意,在我们看来,大会起码应该注意并实际上应该考虑删除文件 A/8103/Add.2 中引用的宣言草案第6段里的“适当的”一词。

98. 我们已经决定不坚持把载入文件 A/L.594 和 Corr.1 的二十四国修正案付诸表决。但是希望大家本着和解的精神能够看到在这重要时刻所作出的种种让步。

99. 奥特马·阿利马迪先生(乌干达):我国代表团能代表我国和我们区域集团作为纪念联合国成立

二十五周年委员会的委员，感到十分高兴，但我非常遗憾的是，我国代表团不得不象前面的其他发言人一样再次发言，重申自己的立场。

100. 这里，我只想谈一谈第6、第7两段。这并不是因为我国代表团轻视其他十段的重要性，倒是因为在我们看来，纪念委员会对这两段未能提出得到普遍接受的写法。

101. 让我先谈第6段。这是应该涉及殖民主义这个老问题的一段，也是要简要地但仍要充分、广泛地表达联合国对现代殖民主义这个非常严重的问题的真实观点的一段。

102. 十年前，联合国在第1514(XV)号决议中通过了重要的、具有历史意义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该文件敦促“在托管领土和非自治领土……立即采取步骤，无条件或无保留地将所有权力……移交给那些领土。”宣言以飓风般的力量使一些国家获得了独立，并加入了联合国。斐济就是一个最近的例子。自那以后，为了强调从地面上消除殖民占领的可耻痕迹的迫切需要，联合国通过了好几个宣言、决议和公约。在殖民主义这个问题上，我们纪念委员会的工作和讨论本来是应该以这种精神为指导的。但不幸的是，某些代表团——其中大多数是殖民国家或前殖民国家及其同情者——却顽固地拒绝在第6段中提到或涉及当代殖民状况的确切地理描述。他们争辩说，殖民主义这个老问题是一个一般性问题，任何详述都是不得体的，因而是不能允许的，换句话说，他们想不经过确切诊断就治好毛病。

103. 这是一种错误的论点，目的是想掩盖问题的各个要点。然而就我国代表团而论，我们认为现在是联合国指斥那些继续有意地破坏联合国建设性努力的会员国的时候了，而且应该把它们的名字清清楚楚地记入历史记录。

104. 葡萄牙凭借其“本国行省”的奇谈怪论，继续目空一切地死死抓住安哥拉、莫桑比克和几内亚(比绍)等殖民领土不放，这对全世界来说，并不是什么秘密。联合王国在联合国中充分表明，它事实上在支持南罗得西亚非法政权，宁愿要白人少数统治而不要多数人统治的正常做法。南非共和国顽固地拒绝给纳

米比亚自由，不让那块联合国托管领土作为一个独立的主权国家去决定自己的前途。

105. 这种荒唐而痛苦的事态还要维持多久呢？难道要使我们相信，联合国甚至连在一个简单的宣言里如实地提到殖民状况的勇气和胆量也没有了吗？这个宣言毕竟毫无约束力，也未必能使某些殖民会员国的国家政策出现任何重大突破。

106. 从殖民压迫下被解救出来的所有希望都化为泡影之后，那些领土就选择了武装斗争的道路。它们选择这条道路，并不是为了这条道路本身，而恰恰是因为别无其他选择。而南非和葡萄牙竟在使用它们自己的武器和某些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国家，尤其是英法两国，所售予的武器来维持其领地的殖民现状。如果这两千五百万殖民地人民拿起了武器，那么他们这样干也只是为了自卫，为了捍卫自由。我们之所以把他们的斗争欢呼为合法斗争，我国之所以一贯保证全力支持他们的解放运动，原因就在这里。

107. 我不想耽误大会的时间，但是种族隔离是昔日奴隶制的可怕复活。它是一种企图毁灭人性全部精华的邪恶教义，是一种建筑在种族灭绝废墟上的哲学。因此，种族隔离完全是一种危害人类本身的罪行，是一种不值得任何个人或任何团体去宣扬或支持的教义。然而，这种政策却为南非所坚持，并加以狂热地推行。如果我们不能在具有如此重大历史意义的宣言中彻底反对种族隔离，我们怎么能够向有关各方和整个世界认真交待呢？如果我们凭借过去那些决议、宣言和公约的力量还不能劝服南非、葡萄牙以及南罗得西亚非法政权，那么我们现在起码要能够直截了当地对殖民主义和种族隔离这两个严重问题充分表明我们的立场。

108. 我们并不是为宣言而宣言。我们要的是一个现实的、有意义的宣言，它表彰善行，并毫不含糊地谴责当代的恶行。因此，我们不应任人摆布而去接受一个无辜者和有罪者都能加以利用的含糊而笼统的声明。我们应该前进，不应倒退。我们必须为建立在正义与进步基础上的和平而斗争。

109. 阿劳若·卡斯特罗先生(巴西)：在审议第一个草案的那次会议〔第一八六二次会议〕上，我们曾

有机会声明,我们认为,在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之际发表的庄严声明,应该再次强调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其措辞则既应是广泛的和一般的,又要有意义、有分量。显而易见,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文本——可以说令人非常遗憾——是根本不符合上述标准的。我们早已说明,我们本该欢迎譬如更有力地强调安全方面的总的指导方针,我们当然也本该欢迎更明确地重申联合国在和平解决争端中应起的外交作用。此外,我们遗憾地发现,在经济合作方面还缺少一段更有力的文字,对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的战略也缺少更明确的说明。

110. 同样,宣言应该更明确地提到在经济发展过程中科学技术应起的作用。此外,草案未能象所期望的那样,在第二个发展十年和裁军十年之间确立明确的联系与关系。

111. 我们当时需要更多的想象力,更多的创造性,或许更多的理想主义,虽然我们意识到政治文件难于起草,意识到协商一致的必要性有时要求牺牲某些逻辑上的一致性;由于政治学和语义学相互作用,由于崇高目标和政治现实相互作用,这种情况是会发生的。

112. 我奉政府之命声明,巴西代表团虽然不阻碍总的宣言草案的通过,但是我们对第6段的措词和含义持有保留意见和限定条件。在十月十二日第一八六二次全体会议上,我们对该段的前一稿已阐明了我们的立场。我们觉得其中除了涉及纳米比亚和南罗得西亚的之外,有些具体提法是不公平和不必要的。此外,我们想重申我们关于不允许使用武力的立场。

113. 然而,尽管我国代表团对第6段的措词有上述正式保留,我们仍然准备支持通过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宣言的最后草案。

114. 伊斯拉埃利扬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今天,我们结束了一项繁重而又费劲的任务,即完成了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宣言也就是我们所熟知的最后文件的准备工作。

115. 作为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的一个委员,苏联代表团在起草最后文件中是全力以赴的。首先我想声明,苏联代表团支持了委员会所准备

的商定文本,并认为这个文本总的说来是可接受的,尽管我们要对它作种种评论。

116. 例如,我们强烈认为,在一个专门为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而拟的文件中,本该更多地谈到加强国际安全、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及其后果、裁军、消除殖民主义残余以及其他一些问题。

117. 苏联关于最后文件内容的提案,可见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代表团、保加利亚代表团和苏联代表团于今年九月呈交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的联合文本。

118. 然而,为了能准备一份商定的文本,苏联代表团和提出草案的其他几个社会主义国家的代表团并没有坚持要通过自己的文本,尽管我们仍深信,这些社会主义国家提出的草案中所包含的条款,更确切地反映着联合国的立场,并且在我们看来,也更正确地规定了联合国今后的任务。

119. 现在,我想就最后文件的第6、第7两段讲几句。这两段的准备工作曾使委员会感到十分棘手。

120. 苏联代表团想趁此机会声明,它曾完全地、无保留地支持纪念委员会中非洲国家的立场,今后当然仍将如此。

121. 象提出修正案(A/L. 594和Corr. 1)的二十四个非洲提案国一样,我们把包括武装斗争在内的殖民地人民的解放斗争看作是合法的。象修正案的提案国一样,我们也认为有必要呼吁各国政府和人民采取迅速而有效的步骤,保证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得到全面的贯彻。

122. 其次,象修正案的提案国一样,我们把种族隔离看作是危害人类的一种罪行,我们支持为结束这种罪行而采取的一切有效措施。

123. 最后,和他们一样,我们认为有必要直言不讳地谴责南部非洲的种族主义殖民政权。

124. 然而,为了使一个商定的宣言能够获得通过,苏联代表团业已同意此时提交你们审议的这个文本。

125. **冯·希尔施贝格先生**(南非): 在十月十三日联合国大会第一八六三次会议上, 南非代表团已经对宣言发表了自己的观点, 所以今晚我不打算重复它们, 只想再讲一遍, 由于宣言中包括了第 6、第 7 两段, 我们就必须同它不发生任何关系。既然我们不能以分段表决的方式来表明我们对宣言的态度——我可以这样说, 如果同意分开表决的话, 南非是会要求对第 7 段进行分开表决的——我现在要求对总的宣言进行记录表决。

126. **芬奇先生**(意大利): 首先, 我想解释一下我国代表团刚才对程序性动议的投票。我尤其想为我国代表团为什么这样投票的原因排除任何怀疑。我国代表团是纪念二十五周年筹备委员会的一个委员, 对该委员会负有责任, 对我们来说, 在原则和责任之间作出选择是困难的。最后我们认为, 在原则和对一个专门机构的责任之间, 应以原则为重。我们认为, 任何会员国都有权要求对任何特别文件进行表决, 如果它认为提出这种要求是合适的话。

127. 讲清这一点之后, 我还想表明, 我们始终都受着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筹备委员会所达成的协商一致的约束。因此我们对程序性表决的投票, 不应被解释为不支持摆在联合国大会面前的宣言草案的整个文本。所以我还想明确声明, 尽管我们有某些保留——在纪念二十五周年筹备委员会中, 我们已经对这些保留进行了解释——我们还是准备支持第 6、第 7 两段的。我们的疑虑是第 6 段的第三句, 特别是第五句。我想说明, 我们的保留只与第 6 段有关, 特别是第三、第五两句, 因为措词有些含糊, 可能会导致误解和引起解释上的疑惑。

128. 谈到解释, 我还要指出, 我国代表团不仅在纪念二十五周年委员会而且在所有机构的一切工作中, 主要关心的就是要确保不会有什么措词或写法会以任何方式给联合国宪章带来解释上的疑惑。我们感到这是每个会员国的首要责任, 也是我们主要关心的事。这就是我为什么要说明我们只对第 6 段有些保留的理由, 但是我重复一下, 我们受着我们在委员会中已经达成的协商一致的约束, 所以, 我们除了支持宣言草案的其他段落外, 也支持这一段。

129. 我还想说, 在筹备委员会艰巨的工作期间, 我国代表团在工作中一贯本着极大的通融与和解的精神, 本着建设性的精神, 同时本着对宪章的**责任感**, 而尤其是记着一个主要目标, 那就是使这次**全体会议**能够向十月二十四日纪念大会的最后会议递交一份可为各个国家和政府首脑通过的宣言。为此目的, 我们对自己的修正意见有好些都没有坚持。

130. 我只想提一下我们特别重视的两点: 一是要促使国际法院发挥更大的作用; 二是关于**彻底检查**联合国的结构及其工作程序, 以便使联合国成为**维护和平与安全的更有效的工具**。

131. 我这样说, 当然不是在压低我对该委员会全体委员所表现的通融精神的赞赏和满意。我尤其要对加拿大代表团表示敬意, 他们在最后一分钟里所作的最后努力, 使我们能够圆满结束这次开得相当迟的会议。我也要**对非洲朋友们在我们整个工作过程中, 尤其是在非常紧张、非常艰巨的最后两天里所表现的通融精神表示感谢**, 在这两天里, 非洲集团主席**尼日利亚代表和我们的索马里朋友埃勒米大使显示了极大的谅解**, 同时又非常强有力地捍卫了**非洲各国的利益**。

132. 我高兴地看到我们正在取得最后的**协商一致**, 并且在一天之后——因为现在已是星期五了——能够使纪念二十五周年的宣言和提交给隆重的**特别会议**的其他重要文件一起获得通过。

133. **科林·克劳爵士**(联合王国): 有一点几乎每个上台发言的看来都是一致的, 那就是对这个文件感到不高兴。必须承认, 我也不能假装我国代表团喜欢第 6 段的新文本。我上周已经解释过, 我国政府感到很难接受先前的协商一致的文本。而现在的文本则更糟糕, 用词甚至更极端, 与宣言其余部分中具有政治家风度的语言形成了强烈的对照。星期六我们将怀着这种相当低落的热情来迎接这个宣言。我在十月十三日大会〔第一八六四次会议〕上讲的话仍然有效。然而, 我国代表团一直希望尽力而为, 以便重新取得协商一致, 协商一致的失掉并不是我们的过错, 而是在纪念委员会中一些委员认为他们有必要从中退出时发生的——当然他们完全有权这样做。正是在这个基础

上，我们才同意把第6段作为整个协商一致文本的一部分接受了下来。但我们有必要作三点解释性声明。

134. 第一，我必须重申：我们并不认为第6段中有任何内容含有对使用暴力或者由外界支持暴力行动的宽恕。第二，第7段中所用的“罪行”一词并不含有严格的法律涵义。第三，在接受第6段中“……鉴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这样的措词时，我国政府丝毫不改变对该宣言所持的众所周知的态度。

135. 劳伦斯·麦金太尔爵士(澳大利亚)：我要爽直地讲，我国代表团完全准备同意总的宣言。我这样说，并不希望大家认为我们对宣言的每一部分都感到高兴。必须承认，协商一致的精神、妥协的精神决不是单方面的事情，它必须有来有往。正因为总算这样做了，所以我们能够取得目前这样程度的协商一致。我早些时候在十月十三日的全体会议〔第一八六四次会议〕上就这个主题发言时已经说明，我国代表团希望看到一个表达我们大家共同的、毫无争议的愿望的文件。我们还希望看到文件的语言更优美些，更雄辩些，这样可以更符合宪章的序言，并且也许可以更适合这样一种历史文件，而我们还记得，这种历史文件是筹备委员会所预期的。

136. 我们对宣言的第6段也必须有所保留，因为它和我国政府关于承担宪章义务的观点是有出入的。

137. 讲明这些之后，我们承认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在过去数周乃至数月的工作中所作的竭尽全力的努力。我们谨向阿克韦大使以及委员会里他的所有同事们表示敬意。我们承认这里的许多代表团特别是非洲同事们所表现的愤慨感情，我愿以我国代表团的名义，向非洲诸代表团显示的妥协精神表示敬意。我认为我们更应该感激加拿大同事们在帮助我们取得协商一致方面所起的作用；我相信，前面的发言者已怀着感激的心情说出了我们大家的心里话。我相信，我们都为能够取得这个协商一致而感到高兴，尽管其结果或许不可能使我们完全满意。

138. 德皮涅斯先生(西班牙)：我国代表团没有参加筹备委员会的工作。当然我们完全意识到那项工

作的困难，因为这是人的工作。宣言有些方面是不能令我们完全满意的。

139. 我们在历次发言中，例如在第二委员会里，曾有机会表明我们的保留意见。然而，我们对有些段落尚未能够发表我们的保留意见。

140. 关于第6段，我们原来希望最好另行起草，避免那些可以让人们不按照宪章规定任意进行解释的任何提法。

141. 然而，在笼统地谈谈这个宣言时，我国代表团希望，在今后的二十五年中，我们将会成功地找到团结我们而不是分裂我们的东西。

142. 阿克韦先生(加纳)：我要求发言，是为了反对南非代表提出的对整个宣言进行表决的要求。我希望南非代表在提出他的要求之前，已对这个文件作过仔细研究。大家应该记得，根据去年联合国大会通过的第2499 A (XXIV)号决议，大会特别决定“……联合国大会的纪念会议将在短期内举行，并于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以签署和(或)通过一个最后文件或几个文件而告结束。”

143. 我的意见是：既然大会已作出决定，只能在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才对最后文件或几个文件采取正式行动，今天就不可以对这个文件进行表决。要改变大会早先的决定需有三分之二的票数。

144. 其次，大家应该记得，在同一个决议里，实施部分第6段曾责成纪念二十五周年委员会为纪念会议期间要签署和(或)通过的最后文件或几个文件准备合适的文本，提交大会在二十五届会议初期进行审议。

145. 如果南非代表心里怀疑这个宣言和我刚才说的那一段所提到的“最后文件”之间的联系，那么我想他最好还是再去看一看第2499 A (XXIV)号决议。

146. 主席先生，根据上述理由，我认为南非代表的要求是违反规则的，因此你也应该如此裁决。

147. 再说，即使对这个理由还有争议，那么我相信大会全体代表则应该记得，纪念二十五周年委员会工作的基础始终是宣言的通过毋须进行表决，而且

鉴于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会议的庄重性和严肃性，对这个文件也不应该进行表决。纪念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报告员在十月十二日〔第一八六二次会议〕的报告中，要求大会如此决定，要求对宣言不进行表决。我在支持报告员报告的发言中，确认了委员会内一致采取的立场，即对宣言不进行表决，而是采用鼓掌的形式或者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予以通过。

148. 因此，我要讲明，即使有人主张考虑南非代表的提案，那么，在他之前就提出的那个提案应该享有优先权。如果南非代表要为自己申辩的话，我要求你，主席先生，首先考虑我的提案，即宣言的通过毋须进行表决。

149. 主席：我想提请大会注意，十月六日联合国大会第一八六〇次会议已作出决定，要推迟到十月二十四日上午的特别会议上才采取正式行动，通过二十五周年委员会为这次纪念会议提交的宣言草案和其它一些文件。大会还决定，在十月二十四日的特别会议上将不进行任何讨论，这是不言而喻的。

150. 当然，大会总是可以改变自己的决定的。大会是自己的程序的主人。既然现在南非代表要求今晚对纪念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提交大会通过的宣言进行记录表决，我作为主席，在这种情况下将服从大会的决定。在这方面，我谨向南非代表提出一个请求。对宣言的一切声明、保留意见和反对意见都将载入记录。

151. 冯·希尔施贝格先生(南非)：主席先生，假如你能就我是否有权对这个特定文件要求表决作出裁决的话，我将表示感谢。另外，照加纳代表的说法，大会应一致通过这个文件；关于这一点，我想知道在我国代表团与该文件不发生任何关系的情况下是否能算一致通过。

152. 主席：南非代表当然有权要求对宣言进行表决，不过我吁请他不要坚持这一表决。

153. 冯·希尔施贝格先生(南非)(在座位上发言)：我能不能得到第二个问题的答复呢？

154. 主席：如果不进行表决，也就不存在一致的问题了。

155. 冯·希尔施贝格先生(南非)：主席先生，如果你能向我保证：当宣言在十月二十四日提交给纪念会议的时候，将十分清楚地说明南非代表团与宣言不发生关系，那么我就不坚持表决。

156. 巴鲁迪先生(沙特阿拉伯)：且不论我们南非同事的令人讨厌的政策，对于他不硬要表决这一点，我想还是应该表示感谢的。但是为了摆脱这第二个尴尬局面，我请求主席先生不要搞什么裁决了。我们是能够在没有你裁决的情况下解决这个问题。主席先生，你曾提到我们是大会程序的主人。不要让人家硬逼着你或其他人作出裁决吧。我说过，对南非代表接受我个人的请求，对他注意到其他人请求他不要硬要表决的明智做法，我本人表示感谢。

157. 不妨说为了他的缘故吧，有一点是能够解决的，只要他不象给遗嘱加上附言那样来给宣言附加任何东西，也就是说，他愿意满足于这样的措词，即大会“通过了宣言”，而不加“全体一致”这样的字眼。“全体一致”是指没有任何反对意见——这并不是事实；只要有一个人反对，就不是“全体一致”。如果我们说“多数通过”，这也没有反映事实，因为我们没有进行表决。如果我们说“以协商一致通过”，——虽然协商一致这个词的含义有伸缩性，有时是指通融，而不是指完全同意——我认为“协商一致”这个词可能会给人以完全同意的印象。

158. 因此，请允许我建议——这是出于对他的尊重；因为他宽宏大量，我们也愿意宽宏大量；我们能够对那些持不同意见者做到宽宏大量——我们说：大会“通过了宣言”——这是实事求是的提法。既没有全体一致；也没有协商一致；也没有多数，因为多数一词会意味着大多数实际上反对某些条款的人都来到这里说他们同意。这些都是含蓄的保留。我相信，作这些保留的人们和我们葡萄牙和南非两位同事的反对意见，都将写到报告中去。但是让我们不要采用某个会引起争执的、没有反映真实情况的提法使宣言受到破坏。

159. 因此，正象我开始时就说的，让我们说大会通过了宣言。这是实事求是的提法。用不着说多数，因为这是不言而喻的。说全体一致是用词不当，因为全

体一致意味着百分之一百。我认为葡萄牙、南非两国的代表都不想退出会议，所以不可能通过退出取得一致。他们两位不都坐在那儿吗？还是让我们公道一些吧。我相信我们拿不出其他解决办法。既然南非共和国的同事依了我们，我们应该对他个人表示感谢，但是这决不意味着我们宽恕他的国家的政策。我们应该感谢他顺从了我们的意愿。阻止表决总是有点违反宪章的——而且可能被当作先例。所以对于他的宽宏大量，我们应该表示感谢。

160. 另一方面，不要用“多数”一词，不要用“全体一致”一词，也不要“协商一致”一词。主席先生，如果我处于你的地位，就会说：“我宣布，大会通过了宣言。”

161. 帕特里西奥先生(葡萄牙)：我们被剥夺了宪章赋予各会员国代表团的基本权利，即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来反对提交大会通过的任何文件的基本权利，对此，我国代表团提出最强烈的抗议。为了种

有益的目的，我们希望将我们的这一抗议载入记录。毫无疑问，这种蛮不讲理地运用多数的压力操纵民主程序的做法，不但对本组织的威望，而且对二十五周年纪念活动的成功，都不会带来好处。

162. 因此，葡萄牙代表团将不参加十月二十四日通过该文件的大会会议。

163. 主席：我向南非共和国代表保证：记录将表明他已经坚决与这个宣言不发生任何关系。我不知道在这种情况下他是否还坚持其记录表决的要求。

164. 冯·希尔施贝格先生(南非)(在座位上发言)：我撤回我的要求。

165. 主席：谢谢南非共和国代表。

166. 对纪念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委员会提交的宣言，将在十月二十四日上午的特别会议上采取正式行动。

上午一时四十五分散会

第一八八一次会议

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十时三十分纽约

纪念会议

一九七〇年十月十四日至二十四日*

主席：爱德华·汉布罗先生(挪威)

议程项目 21

庆祝联合国成立二十五周年(续)

1. 主席：请芬兰共和国总统乌尔霍·吉科宁先生阁下向大会发言。

*第一八六五次会议至第一八七〇次会议，第一八七二次会议至第一八七九次会议以及第一八八一次会议至第一八八三次会议，均有二十五周年纪念会议的发言。

2. 吉科宁总统：主席先生，在一个北欧国家的代表担任主席的讲坛上讲话，对我确实是件愉快的事情。让我告诉你，你当选为大会本届具有历史意义的周年纪念会议的主席，使芬兰人十分满意。在北欧国家中间普遍流行的团结意识，使我们芬兰为你的成就而感到骄傲，它恰如我们自己的成就一样。

3. 我来这里，是为了重申芬兰坚决地和积极地赞助宪章的目的和原则，赞助联合国组织这个各国可以用来维护世界和平的主要工具。象芬兰这个国家把联合国看作主要是一个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机构，这是很自然的。芬兰是个小小的中立国，它谋求安全，不是依靠军事同盟，也不是依靠一个国家的保护